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以传真、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07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07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 3.5 亿元信托贷款的议案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 3.5 亿元信托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转让债权的议案》。

具体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对外转让债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07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